

# 青岛农业大学学生会

---

## 关于做好青岛农业大学第八次学生代表大会 代表选举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学生会：

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定》等文件规定，结合我校实际，拟于2025年12月下旬召开青岛农业大学第八次学生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学代会）。为做好选举工作，确保代表大会顺利召开，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请各单位结合实际，做好以下工作。

### 一、选举单位划分

学校第八次学代会代表选举，共划分21个选举单位（对应21个本科生教学学院），分别按照规定程序选举产生出席学校第八次学代会的代表。

### 二、代表应具备的条件和代表构成

1. 我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
2. 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遵守学校章程和规章制度；
3. 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良好的品德和责任感，品行端正，积极上进，在学习、工作、生活等方面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4. 能够真实充分反映广大青年学生诉求，积极热心表达广大青年学生意愿，有一定群众基础，具有较强的议事能力。

### **三、代表名额分配**

出席学校第八次学代会的代表名额由校学生会根据各选举单位的本科生数量分配到各选举单位，有关名额分配详见附件1。各选举单位要认真按照统一分配的名额和上述原则、条件，做出适当安排。

出席学校学代会的代表应充分考虑年级、性别、专业及主要学生社团，兼顾党员、团员和群众，女代表不少于25%，少数民族代表占一定数量，平度校区代表占一定比例。其中非校、院级学生会组织骨干的学生代表一般不低于40%。原则上应推荐至少1名品学兼优，在创新创业、社会实践、志愿公益、文体艺术、社团建设等方面表现突出的普通学生代表(非校、院级学生会干部)。

### **四、代表产生程序**

#### **(一) 正式代表**

学校第八次学代会代表的正式产生，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反复酝酿、逐级遴选的办法进行。代表产生实行差额选举，代表候选人数应多于应选人数的20%。主要产生程序是：

1. 推荐提名。各学院学生会按照分配的名额以及差额数量，根据代表条件和各种结构比例要求等，组织所辖班级团支部推荐提名，经过充分酝酿，根据多数学生的意见，并与学院团委协商，提出代表候选人推荐人选。

2. 组织考察。选举单位就代表候选人推荐人选应与学院团委和校学生会进行沟通协商，提出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考察对象并进行考察，严格审核把关，集体研究确定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

3. 确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选举单位应召开学生代表大会，根据分配的代表名额和代表条件、构成要求以及考察情况，按多于应选代表 20% 的差额（不足 1 人按 1 人计），确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报学院团委和校学生会审查。

4. 代表选举。选举单位召开学生代表大会，对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进行充分酝酿，根据多数选举人的意见确定候选人，进行选举。可以先采用差额选举办法进行预选，产生候选人名单，然后采用等额选举办法进行正式选举；也可以不经过预选，直接采用差额选举办法进行正式选举。选出的代表报学院团委和校学生会审批。其中，当选出席学校学代会的代表，应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 （二）列席代表

学代会的列席代表由各推选单位在征求意见、民主协商的基础上推选产生。一般由学院团委书记担任。

## 五、工作要求

1. 各选举单位要按照《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定》等文件要求，认真做好本次出席学校学代会代表选举工作。在推选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时，要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认真履行规定程序。

2. 推选工作要充分发扬民主，坚持走群众路线。各单位要采取多种形式，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反复酝酿，广泛听取学院团组织的意见，民主推荐候选代表，从严从实履行推荐、考察、审核、选举、公示等程序。

3. 各选举单位的代表选举工作，应与本单位学生会换届选举结合进行。有关材料（附件 2—4）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周一）20:00 前以学院为单位报送，电子版发送至链接：<http://qauyouth.quickconnect.cn/sharing/Hby3kFU3I#>，加盖公章的纸质版报送至知行楼 312。



附件：1. 青岛农业大学第八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2. 正式代表登记表  
3. 正式代表汇总表  
4. 列席代表汇总表

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

青岛农业大学学生会

2025 年 12 月 3 日

## 附件 1

# 青岛农业大学第八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单位	正式代表	列席代表	备注
合 计	311	31	
<b>一、选举单位</b>			
农学院	14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 1 名，平度校区代表 1 名
植物医学学院	10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 1 名，平度校区代表 1 名
资源与环境学院	18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 1 名，平度校区代表 1 名
园艺学院	8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 1 名，平度校区代表 1 名
动物科技学院	12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 1 名，平度校区代表 1 名
草业学院	5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 1 名，平度校区代表 1 名
动物医学院	13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 1 名，平度校区代表 1 名
机电工程学院	18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 1 名，平度校区代表 1 名
建筑工程学院	17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 1 名，平度校区代表 1 名
生命科学学院	8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 1 名，平度校区代表 1 名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21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 1 名，平度校区代表 1 名
经济管理学院（合作社学院）	33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 1 名，平度校区代表 8 名

单位	正式代表	列席代表	备注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17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1名，平度校区代表4名
化学与药学院	20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1名，平度校区代表1名
艺术学院	14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1名，平度校区代表3名
外国语学院	8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1名，平度校区代表1名
动漫与传媒学院	11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1名，平度校区代表3名
理学与信息科学学院	32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1名，平度校区代表7名
海洋科学与工程学院	10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1名，平度校区代表1名
园林与林学院	11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1名，平度校区代表4名
巴瑟斯未来农业科技学院	11	1	其中，普通学生代表1名，平度校区代表1名
<b>二、校团委</b>			
		10	